

证券代码：600247

证券简称：ST 成城

编号：2016-022

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
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【2016】0531 号《关于对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并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对《问询函》全文进行了公告，详见《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（2016-021））。《问询函》要求公司在收到函件的 5 个交易日内，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进行披露。目前由于时间有限，公司无法及时进行回复，公司将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对《问询函》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5 月 28 日